



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地址：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C楼
电话：021-31273006
传真：021-31273013 邮编：200083
E-mail: swpg@swco.com.cn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拟执行财产处置涉及的
(2021)沪0120执10123号一案所涉标的物
资产评估报告

沪申威评报字(2022)第F0046号

摘要

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，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
正确理解评估结论，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。

一、委托人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

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
为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。

二、评估目的

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服务。

三、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

评估对象系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受理的(2021)沪0120执10123号一
案所涉标的物；评估范围为牌号为沪CF227B的奥迪Q2L汽车一辆（详见资产
评估明细表）。

四、价值类型

市场价值。

五、评估基准日

2022年6月14日。

六、评估方法

采用成本法。

七、评估结论



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地址：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C楼
电话：021-31273006
传真：021-31273013 邮编：200083
E-mail: swpg@swco.com.cn

经成本法评估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委托的（2021）沪0120执10123号一案所涉标的物（牌号为沪CF227B的奥迪Q2L汽车）的市场价值（不含车牌、含增值税）为149,603.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拾肆万玖仟陆佰零叁元整）。

评估结论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。

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一年，即在2022年6月14日到2023年6月13日期间内有效。

八、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特别事项

具体内容详见评估报告正文“十一、特别事项说明”。

为了正确理解评估结论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、限定条件、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。

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2022年8月12日。



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地址：上海市东体育会路816号C楼
电话：021-31273006
传真：021-31273013 邮编：200083
E-mail: swpg@swco.com.cn

(此页无正文)

资产评估机构：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马丽华

资产评估专业人员：徐恺（中国资产评估师）



徐恺

资产评估专业人员：蒋毅（中国资产评估师）



蒋毅

其他评估项目人员：姚月文

姚月文

2022年8月12日